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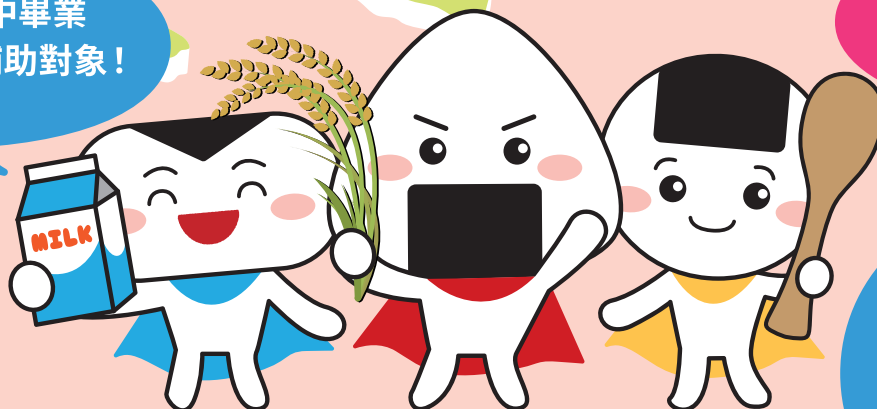
◆北海道◆ 米、牛奶 育兒支援事業

第三次

為了支援受到米及食品等物價上漲影響的育兒家庭及推廣北海道產品，
北海道政府將對有下列對象兒童的北海道家庭發放商品券等。

今年春季有高中畢業
孩子的家庭也為補助對象！

需要申請！



<對象兒童>

自2006年4月2日
至2025年6月1日
出生的兒童

補助品

對於每個補助對象家庭，發放下列其中一項補助品

※每個家庭僅限一次

A 商品券

「米禮品券」或「米券」
價值4840日圓(440日圓×11張)與
「牛奶贈送券」
價值400日圓(200日圓×2張)
<價值5240日圓>



※郵寄約需3~4週。

B 電子優惠券

能夠購買北海道產「米」與「牛奶」的
電子優惠券

<價值5240日圓>

※僅線上申請者可申請



建議有急需者可申請電子優惠券。

C 北海道米(七星)

精米(5.5公斤)或
免洗米(5.5公斤)
其中之一

**<價值5240日圓
(含運費)>**



※郵寄約需3~4週。

※圖片僅供參考

鑒於米價飆漲的情況，
此次比上次(第二次)
增加了米券的比例。

補助對象及 申請人

申請日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補助對象

- ①與對象兒童同住在北海道的家庭
- ②僅對象兒童居住在北海道的家庭
- ③僅監護人住在北海道，對象兒童不住在北海道的家庭

申請人

- 與對象兒童同住的監護人
對象兒童或居住在北海道的監護人
居住在北海道的監護人

※「家庭」是指共同生活及共享生計的群體，單獨生活的單身者，以及單獨生活且負擔自行生計的單身者。
※「監護人」指父母、養父母、未成年監護人、設施負責人、寄養父母等，目前擁有對象兒童監護權者

申請期間

2025年 4/4 週五 9:00~6/30 週一

※郵寄時以當天的郵戳為準。

一般申請方法

線上申請 或 郵寄申請

- 建議使用線上申請，不但免郵費，諮詢及補交資料等也很簡單便利。
- 線上申請僅限日文。

有對象兒童的家庭，且已領過第二次補助品者(住址不變的家庭)將會收到郵件通知
(明信片或通知信)，請依照通知的方式進行申請。

※若4月3日左右仍未收到郵件通知時，請洽諮詢中心詢問。

申請方法

有對象兒童的家庭，
且已領過第二次補助品者

簡易申請

在第二次時使用線上申請者

請透過收到的通知明信片上的二維條碼進行申請。

(詳情請確認通知明信片所記載內容)

在第二次時使用郵寄申請者

請填寫好通知信所附的申請書，並寄回事務局。

(詳情請確認申請書所記載內容)

註：上述兩種情況，若自第二次申請後住址及家庭組成有變更，則請透過上述的一般申請方式進行申請。

未領過第二次補助品的家庭

一般申請

線上申請或郵寄申請

※建議使用線上申請，不但免郵費，問題確認及補交資料等也很簡單便利。

線上申請...請上專門網頁申請。

<https://hkd2025kosodate-ouen.jp> ※僅限日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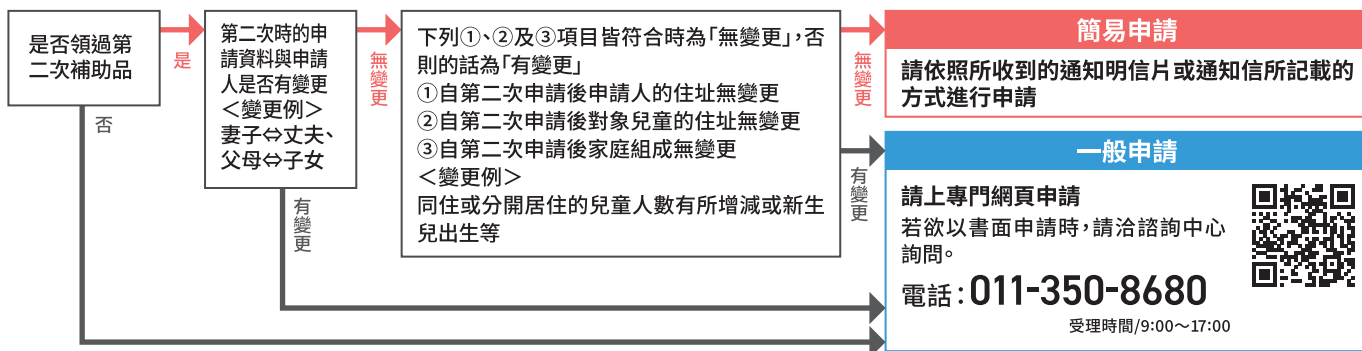
郵寄申請書...以簡易掛號或Letter Pack等形式郵寄至下述事務局。

〒063-8691 札幌西郵便局 郵便私書箱39号「北海道お米・牛乳子育て応援事業事務局」

※若以普通郵件郵寄，可能會因未收到申請資料而無法受理申請，因此請以簡易掛號、一般掛號或Letter Pack Plus 郵寄(可追蹤郵件，且在送達時必須確認領取的方式)。



申請方法流程圖



所需資料(簡易申請時不需要)

①申請書 ②確認本人身分資料：能確認申請書所記載全體成員「姓名」、「出生年月日」、「現住址」事項的資料影本

●住民票 ●個人編號卡(My Number卡 正面即可) ●駕照(正反面) ●母子健康手冊(封面及記載住址的頁面)

●健康保險證(如住址記載在背面，則需正反兩面)等

※若以母子健康手冊作為確認對象兒童本人身份的資料，則僅限於新生兒等除母子健康手冊之外，無法準備其他確認本人身份資料者

※如在審查過程中發生需要確認的情況，可能需要補交其他資料文件 ※如以健康保險證等作為確認本人身分資料，則需掩蓋保險者號碼等資訊

補助對象

申請日時符合右述條件之一者

1、與對象兒童同住在北海道的家庭



2、僅對象兒童居住在北海道的家庭



3、僅監護人居住在北海道，而對象兒童不住在北海道的家庭



依家庭組成之補助事例

家庭情況	申請人	補助數量	備註
① 監護人與對象兒童同住 在北海道	監護人	1	無論有幾個兒童，每個家庭均補助1份。
② 監護人與兒童分開居住 在北海道	兒童 或 監護人	1 1	雖然監護人與兒童分為2個家庭，但由於監護人家庭無兒童，因此對分開居住的兒童或監護人1份補助。
③ 監護人與兒童在北海道分開居住	兒童A 兒童B 或 監護人	1 1 2	雖然監護人與兒童分別為3個家庭，但由於監護人家庭無兒童，因此對分開居住的兒童A與兒童B各補助1份，或給予監護人2份補助。
④ 監護人與兒童分開居住 在北海道	監護人 兒童A 或 監護人	1 1 2	向「監護人與兒童A」及「兒童B」的2個家庭之監護人及兒童B，分別給予1份，或給予監護人2份補助。
⑤ 監護人不住在北海道，而對象兒童住在北海道的家庭	兒童B 兒童C 或 兒童A	1 1 1	給予居住在北海道的兒童B家庭與兒童C家庭各1份補助。
⑥ 監護人不住在北海道，而對象兒童住在北海道的家庭	監護人	1	由於補助品之寄送僅限於北海道內，因此居住在北海道外兒童家庭之1份補助品，會轉交給在北海道的監護人。

注意事項

(1) 補助品(電子優惠券除外)原則上將寄送到申請人的住址。

(2) 無論任何理由，超過申請期限將不予受理，敬請注意。

(3) 補助決定後，若發現不實或其他不正當手段取得補助品，以及將補助品交換、出售給他人而謀取利益等行為，我們將會取消補助，並需按照事務局告知的退還方法立即退還。

(4) 若補助品未送達申請住址，重新寄送以一次為限，如仍未送達則視為已撤回該申請。

(5) 若重複申請，原則上將寄送给先申請的申請人。基於支援育兒家庭事業的宗旨，請將收到的補助品，用於對象兒童身上。

[諮詢單位]

北海道米・牛乳育兒支援事業事務局

諮詢中心

電話：011-350-8680

受理時間/9:00~17:00

詳情請上官網確認

<https://hkd2025kosodate-ouen.jp>